



## 地域總部公布

### I) 人事

- 1.1 楊恩浩先生由2024年7月15日起，獲委任為新界東助理地域領袖。
- 1.2 王銘淇女士由2024年9月1日起真除沙田南區助理區總監(童軍)，並由同日起停任沙田南區區領袖。

### II) 2025年功績獎勵及感謝狀提名

總會現已開始接受「2025年創辦人紀念日獎勵」之提名，有關詳情簡述如下：

1. 優良服務獎章及優異服務獎章：
  - 1.1 必須由區總監/地域總監提名(如提名人為區總監，須經由地域總監加簽認許)。
  - 1.2 提名表格上需詳列被提名人對童軍運動之良好服務及建樹，但毋需在提名表上說明擬推薦之獎勵。
  - 1.3 被提名人必須持有有效委任書(暫許委任書除外)的制服成員或有效委任證的會務委員。
2. 感謝狀：
  - 2.1 必須由區總監/地域總監提名(如提名人為區總監，須經由地域總監加簽認許)。
  - 2.2 若提名感謝狀予已婚制服成員之配偶或未婚制服成員之家長，該制服成員必須已獲取功績獎勵或長期服務獎章。
  - 2.3 若被提名者為未婚制服成員之家長/支持童軍運動或對童軍運動有貢獻的人士，須列出具體理由。
  - 2.4 現役制服成員及會務委員均不能被提名獲取感謝狀。
  - 2.5 提名表(表格DA2(Rev.08/2022))可提名一位或多位人士。

如旅長希望提名童軍旅內任何人士獲取上述各項獎勵或感謝狀，必須先向其區總監推薦。

推薦獲取優良服務獎章、優異服務獎章及感謝狀之提名表格，必須於**2024年10月31日**前送達地域總部。恕不接受遲交之提名表格，敬請留意。

功績獎勵提名表〔表格DA1(04/2020)〕及感謝狀提名表〔表格DA2(Rev.08/2022)〕，可於地域總部索取或於總會網頁(<http://www.scout.org.hk>)下載。所有提名必須保密，並須符合「香港童軍總會政策、組織及規條」規條 6.8 之規定。

### III) 「香港義工獎」2023獎項證書領取安排

新界東地域轄下旅團的「香港義工獎」2023獎項證書已分發到地域，請旅團領袖於2024年9月4日至12月31日期間，於辦公時間親臨地域辦事處領取。如有查詢，請與地域職員聯絡(電話：2667 9100)。

### IV) 暫停開放

2024年9月18日(星期三)為中秋節翌日假期及2024年10月1日(星期二)為國慶日假期，地域總部及各區區總部暫停開放。

### V) 更改開放時間

2024年9月17日(星期二)為中秋節，地域辦公時間將由原定上午9時至下午6時改為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地域總監  
(區彩嫻  代行)